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改限售股份减持达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份 (股)	股份总数(股)	减持比例 (%)
长春长泰热力经营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4年12月16日	19.82	6,000,000	1,957,166,032	0.3066
		2015年1月15日	18.44	2,530,000	1,957,166,032	0.1293
		2015年1月16日	18.55	1,600,283	1,957,166,032	0.0818
		2015年1月21日	17.94	3,475,400	1,957,166,032	0.1776
		2015年1月23日	17.84	3,362,922	1,957,166,032	0.1718
		2015年1月26日	17.43	3,202,107	1,957,166,032	0.1636
合计		-	-	20,170,712	-	1.0307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长春长泰热力经营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4,888,313	1.783%	14,717,601	0.75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4,888,313	1.783%	14,717,601	0.7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 是 否

按照相关规定，本公司代为履行公告义务。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